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5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96,096,903股新股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6年2月15日,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外,公司已经获得商务部对本次交易《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5]第262号)和各标的资产当地商委审批,具体审批进展情况详见本公司披露的《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构成借壳上市)暨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关联交易报告书》。鉴于本次交易对价的支付涉及跨境支付,公司目前正在与意向银行就支付事项进行磋商。在上述事情确定后,公司将启动标的资产的过户程序及非公开发行工作。

公司将继续积极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后续工作,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时的办理资产过户工作和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五日